

证券代码：837092

证券简称：汉鑫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2

山东汉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19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刘文义
- 会议列席人员：无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总经理2023年度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状况，公司总经理组织编写了《山东汉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状况，公司董事会组织编写了《山东汉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3 年财务实际情况，总结形成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事前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对 2024 年财务工作的合理预计，总结形成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

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事前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2023 年年度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事前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山东汉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事前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事前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1.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公司《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4-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2023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杨秀艳》、《2023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周竹梅》（公告编号：2024-016、2024-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事前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山东汉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4-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事前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4-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事前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事前审议并全票通过了本议案。

本议案事前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报告》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4-01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1.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4-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山东汉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山东汉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3 日